**山东中实易通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批次物资采购001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YTZB202104002）

**1.招标条件**

本批招标项目资金已落实，项目单位为山东中实易通集团有限公司。受山东中实易通集团有限公司委托招标，山东中实易通集团有限公司为本次招标的招标人。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批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招标人委托山东三誉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采用公开招标方式接受有兴趣的合格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就山东中实易通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批次物资采购001项目提交密封的有竞争性的投标文件。

1. **招标范围**

|  |  |  |
| --- | --- | --- |
| 序 号 | 分 标 名 称 | 分 标 编 号 |
| 1 | 食堂原材料框架采购项目 | YTZB202104（01-05）KJ |

招标范围详见附件1：招标需求一览表。

**3.投标人资格要求**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组织，须具备完成和保障如期交付承担招标项目的能力。

**3.1投标人及其投标的货物须满足如下通用资格要求：**

3.1.1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国家发改委等九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的规定，投标人不得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不得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3.1.2根据国家发改委等部委联合印发《印发<关于对电力行业严重违法失信市场主体及其有关人员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的通知》（发改运行〔2017〕946号）的规定，投标人不得被政府主管部门认定存在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并纳入电力行业“黑名单”。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不得被政府主管部门认定存在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并纳入电力行业“黑名单”。

3.1.3如在中标人公示后，招标人接到对中标人行贿犯罪的举报，经查属实的，将取消中标人资格，并将其行为视为“在招标活动中提供虚假信息”，根据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管理细则》规定纳入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

3.1.4投标人在商务文件中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上打印的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报告中应包含“营业执照信息”、“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和“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报告出具之日为开标日前一个月内。如投标人未提供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或提供的报告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与内容，或报告内容被评审委员会认定有异议的，投标人的“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和“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以评审委员会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的查询的结果为准（自然人、其他组织除外）。评标委员会将会对未提供或提供的报告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与内容的投标人作出不利的评价。

3.1.5不良行为处理：在国内招投标活动、合同履行、质保期服务过程中，按照《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管理细则》规定，未存在因不良行为导致本批次暂停、取消或永久取消中标资格的。

3.1.6联合体投标：本批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1.7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3.1.7.1为招标人不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3.1.7.2被责令停业的；

3.1.7.3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3.1.7.4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3.1.7.5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责任追溯措施未全面落实的；

3.1.7.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批）次招标同一标包投标。

**3.2投标人及其投标的货物须满足相应招标项目的专用资格要求:**

具体详见附件1“招标需求一览表”中专用资质业绩要求。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本次实行**网上发放电子版招标文件**，潜在投标人应在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电工交易专区（https://sgccetp.com.cn/portal//，以下简称：电工交易专区）注册并办理CA证书电子钥匙方可获取招标文件，电子钥匙的办理流程请登录电工交易专区网站“平台注册”——“电脑配置及电子钥匙”下载所有文件仔细阅读。电子钥匙的办理需要一定的时间，请潜在投标人高度重视。CA证书电子钥匙在ECP1.0、ECP2.0两个平台通用，如为ECP1.0平台老用户且具有有效的CA证书电子钥匙，仅需注册并下载安装新版电子钥匙安装包，即可获取招标文件。由于没有及时办理电子钥匙导致获取招标文件失败，后果由潜在投标人自行承担。

4.2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1年4月8日09:00时至2021年4月16日17:00时（北京时间），登录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电工交易专区下载招标文件，并按《电子招标投标办法》等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到第三方认证机构办理CA证书电子钥匙。

4.3**招标文件（电子文件）免费获取**。投标人国家电网公司电子商务平台电工交易专区点击购买招标文件即可，无须支付费用。购买申请1个工作日内将自动获得招标文件下载权限，超过1个工作日内未收到确认下载权限的，可联系核实报名情况。

4.4请潜在投标人注意的其他事项

4.4.1供应商投标工具下载方式：请各投标人在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首页“参与投标→投标工具安装”目录下下载[供应商投标工具](https://ecp.sgcc.com.cn/ecp2.0/portal/%22%20%5Cl%20%22/list/down/javascript%3Avoid%280%29)。

4.4.2操作手册下载：请各投标人在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首页“参与投标→操作手册”目录下下载“[供应商操作手册](https://ecp.sgcc.com.cn/ecp2.0/portal/%22%20%5Cl%20%22/list/down/javascript%3Avoid%280%29)”。

4.4.3投标工具操作问题联系电话：010-63411000。

**5.投标文件的递交**

**本次招标项目须在电子商务平台电工交易专区上进行，投标文件（应用“E供应商操作手册”格式版本）应在投标截止时间（2021年4月28日9:00时，北京时间）前上传至电子商务平台电工交易专区，同时按照相关规定递交纸质投标文件**

5.1纸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1年4月28日09:00时。**

纸质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济南市二环北路8666号鲁能康桥发展中心1号楼201室。**该地址仅限于2021年4月28日08:00-09:00时，现场接收纸质投标文件。**

5.2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接受邮寄方式提交投标文件。

5.3**为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方便，无法现场递交纸质投标文件的请确保在2021年4月27日12:00时之前采用邮寄方式递交到下述收件地址。**

邮寄要求如下：

收件人：王德政，联系电话：15562423673。

收件地址：济南市市中区二环南路3377号绿地新都会A1-3号写字楼11层1102室。

邮件封装外显著位置注明投标人全称、分标名称、包号。

如发生投标文件在邮寄过程中遗失或在邮寄途中造成投标文件的损坏，由此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5.4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提交或者未提交到电子商务平台电工交易专区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电子商务平台电工交易专区不接收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及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的修改文件。

5.5“投标人主动放弃投标情况的说明”（如有）请于投标截止日之前发送到邮箱syzbgs@vip.163.com。

5.6开标时间：2021年4月28日；

5.6.1开标方式：鉴于当前疫情防控要求，招标人代表与投标人授权代表通过网络视频方式进行澄清、答疑、否决。

5.6.2网络视频方式：应用“腾讯会议”软件（投标人可通过百度等搜索工具下载）。投标人务必在谈判前下载、安装“腾讯会议”软件，并提前熟悉掌握使用方法。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的无法开展澄清、答疑、否决工作的，由此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5.6.3“腾讯会议”会议号：

公开招标4月28日：484 174 067

5.6.4开标地点：济南市二环北路8666号鲁能康桥发展中心1号楼201室，招标人代表在开标室，投标人授权代表人在各自公司或其自行指定地点。

5.6.5开标等候地点:本次开标不设等候地点。

5.6.6开评标期间请各投标人保持电话畅通，及时关注手机短信、邮箱动态，以便及时沟通相关问题。

5.7投标保证金要求：所有投标都必须附有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金额详见“招标需求一览表”。所有投标都必须以包为单位提交投标保证金，没有提交投标保证金或投标保证金不符合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

5.7.1投标保证金金额：详见“招标需求一览表”

5.7.2投标保证金形式：银行电汇、银行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应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投标保证金提交截止时间：2021年4月23日17：00时前

账户信息：

单位名称：山东三誉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济南玉函路支行

账号：697833452

**6. 报价公示**

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在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电工交易专区公示投标报价。投标人可登陆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登陆账号后自行查看本项目报价情况。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发布在下列媒体上：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货物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

<https://sgccetp.com.cn/portal/>

山东三誉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平台:

<http://www.syzbgs.com/>

招标公告将明确对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获取招标文件的日期和地点、接收投标文件等事宜。

**友情提示:本次招标在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电工交易专区上进行，凡参与的投标人必须在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电工交易专区注册账号，具备中国金融认证中心（CFCA）唯一指定电子钥匙办理厂商优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电子钥匙。相关事宜见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s://sgccetp.com.cn/portal/，使用谷歌浏览器）。**

**以上内容如有变更以招标文件和变更通知为准。**

**8. 重要提示**

**☆资质业绩、包号等事项应以招标需求一览表中载明的要求为准，不得随意改动，敬请注意；投标时，如技术规范书提出相关资质、业绩要求且与公告中资质、业绩要求不同，以公告的要求为准。**

**☆本次招标中，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递交纸质投标文件。**

**☆投标人须提供招标文件要求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证书的查询网址或以上证书网上查询截屏（放在对应证书资格证明文件处），否则会影响详评得分。**

**☆本批次所有标包业绩均应出具相关合同的关键部分（包括封面、合同协议书、签署页、关键条款等）。**

1. **联系方式**

招标代理名称：山东三誉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济南市市中区二环南路3377号绿地新都会A1-3号写字楼11层1102室

购买标书联系人：李月、王德政

联系电话：15562423673

电子信箱：syzbgs@vip.163.com

2021年4月8日

**附件1：招标需求一览表**

|  |
| --- |
| **货物类** |
| **标号** | **分标名称** | **包号** | **分包名称** | **项目描述** | **交货日期** | **最高限价（万元）** | **保证金（元）** |
| 标1 | 食堂原材料框架采购项目 | 包1 | YTZB20210401KJ水产、冻货类 | 水产、冻货类 | 一年 | 82.5 | 14850 |
| 包2 | YTZB20210401KJ水产、冻货类 | 水产、冻货类 | 一年 | 67.5 | 12150 |
| 包3 | YTZB20210402KJ蔬菜、水果 | 蔬菜、水果 | 一年 | 66 | 11880 |
| 包4 | YTZB20210402KJ蔬菜、水果 | 蔬菜、水果 | 一年 | 54 | 9700 |
| 包5 | YTZB20210403KJ副食、调料类 | 副食、调料类 | 一年 | 100 | 18000 |
| 包6 | YTZB20210404KJ主食、杂粮类 | 主食、杂粮类 | 一年 | 55 | 9000 |
| 包7 | YTZB20210405KJ蛋类、豆制品类 | 蛋类、豆制品类 | 一年 | 40 | 7000 |

**附表：专用资质业绩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标号 | 分标名称 | 包号 | 分包名称 | 供应商资格要求 |
| 标1 | 食堂原材料框架采购项目 | 包1 | YTZB20210401KJ水产、冻货类 |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符合本项目采购相关内容的供应商；2、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单位，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3、投标人提供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流通许可证；4、投标人应有良好的商业信用。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国家发改委等9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的规定，投标人不得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
| 包2 | YTZB20210401KJ水产、冻货类 |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符合本项目采购相关内容的供应商；2、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单位，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3、投标人提供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流通许可证；4、投标人应有良好的商业信用。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国家发改委等9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的规定，投标人不得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
| 包3 | YTZB20210402KJ蔬菜、水果类 |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符合本项目采购相关内容的供应商；2、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单位，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3、投标人配送有机蔬菜、绿色蔬菜时需提供有效认证证书；4、投标人应有良好的商业信用。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国家发改委等9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的规定，投标人不得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
| 包4 | YTZB20210402KJ蔬菜、水果类 |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符合本项目采购相关内容的供应商；2、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单位，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3、投标人配送有机蔬菜、绿色蔬菜时需提供有效认证证书；4、投标人应有良好的商业信用。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国家发改委等9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的规定，投标人不得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
| 包5 | YTZB20210403KJ副食、调料类 |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符合本项目采购相关内容的供应商；2、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单位，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3、投标人提供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流通许可证；4、投标人应有良好的商业信用。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国家发改委等9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的规定，投标人不得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
| 包6 | YTZB20210404KJ主食、杂粮类 |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符合本项目采购相关内容的供应商；2、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单位，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3、投标人提供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流通许可证；4、投标人应有良好的商业信用。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国家发改委等9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的规定，投标人不得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
| 包7 | YTZB20210405KJ蛋类、豆制品类 |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符合本项目采购相关内容的供应商；2、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组织，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3、投标人提供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流通许可证；4、投标人应有良好的商业信用。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国家发改委等9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的规定，投标人不得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